绍市曹〔2018〕9号

绍兴市曹娥江大闸管理局关于印发《2018年

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处室、公司：

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、市关于2018年“安全生产月”的统一部署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了《2018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实施方案》。现予印发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绍兴市曹娥江大闸管理局

2018年5月25日

**2018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实施方案**

　　2018年6月是全国第十七个“安全生产月”，为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宣教工作力度，推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全面提高全局安全素质，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按照绍市安委办[2018〕33号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以下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以宣传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市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为主线，以“生命至上、安全发展”为主题，通过集中开展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，全面推进落实安全生产宣传教育“七进”活动。牢记红线意识，树立底线思维，普及安全知识，提高安全素养，落实安全责任，为我局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、精神动力、舆论支持和文化条件，全力促进我局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生命至上、安全发展

三、活动时间

2018年6月1日至6月30日

四、组织机构

在管理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的领导下，库安处牵头组织，各处室、公司负责配合实施。

五、活动内容

1.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贯活动。6月上旬，组织学习党中央国务院、省、市关于安全生产指示批示、政策方针和决策部署等，立足强化责任落实，推动依法治安，提高安全素质。

2.集中参与安全互动体验活动。6月中旬，组织干部职工前往市科技馆搭建的安全互动体验馆，通过模拟火场逃生、VR模拟高层楼宇逃生等方式，引导干部职工提升自我安全防护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3.开展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和治理。6月上旬至中旬，各处室、公司组织安全生产自查形成书面材料。6月下旬，结合防汛汛中检查，组织一次由局领导带队、各处室负责人和专（兼）职安全员参加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。对查找中发现的隐患列出清单，进行整改销号，督促抓好落实，对于重大安全隐患或是屡查屡犯的隐患进行挂牌督办。

4.召开一次半年度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。6月下旬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半年度总结会，对上半年安全生产形势进行分析研判，总结事故隐患发生的特点、规律，部署下半年安全生产工作措施。

5.开展安全标语征集活动。以“构建全员安全责任体系、提高全民安全防范意识”为主题，结合大闸现场实际，要求每位干部职工至少提供1条个人原创的经验式、实训式的安全标语，6月20日前报至库安处。

6.编发职工安全生产手册。根据管理局的自身安全生产管理的实际情况，针对易发生的安全事故制定相应的指导措施，编撰安全生产手册发放给每个干部职工，并在“大闸讲堂”结合相关案例给予具体解释与指导，全面提升全体干部职工的事故防范与应对能力。

7.参与“绍兴安监”微信有奖问答。广泛动员全局干部职工，关注“绍兴安监”微信公众号，积极参与微信平台线上语音口令游戏活动、安全生产表情包全民互动活动及安全生产知识对答擂台“头脑风暴活动”等活动，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，提高全体干部职工主动学习安全生产知识的积极性。

六、活动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在管理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展开，各处室、公司要根据活动内容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，发动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，拓宽参与面，扩大覆盖面，加强协调，积极配合，营造齐抓共管格局。

2.抓好落实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坚持预防为主，防患于未然，做到整改贯穿活动之中，认真排查事故隐患，及时整改问题不足，避免搞形式、走过场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，取得实效。

3.及时总结，做好信息报送工作。要认真分析经验教训，做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总结，对安全台帐进行整理登记和积累，强化安全发展观念，提升干部职工安全素质，把安全基础工作做扎实，建立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，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全面促进安全生产发展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|
| 绍兴市曹娥江大闸管理局办公室 | 2018年5月25日印发 |
|  | |